

#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 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盐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湖南盐业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 一、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湖南盐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湖南盐业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额及实际发生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原材料、非盐商品、包装物、工程服务	5,276.30	1,877.37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服务费、托管费、租金	2,962.30	770.38
	其他关联交易	支付租金	474.59	273.98
小计			8,713.19	2,921.73

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小于预计额度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子公司重庆湘渝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实际业务低于预期，以及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湖南省轻纺设计院有限公司工程实际结算金额低于预期。

####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情况,预计公司 2020 年将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6,215.00 万元,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交易对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原材料、非盐商品、包装物、工程服务	4,266.00
	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服务费、托管费、租金	1,516.00
	其他关联交易	支付租金	433.00
小计			6,215.00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公司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建湘路 519 号

法定代表人: 冯传良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亿元

成立日期: 1986 年 7 月 26 日

业务范围: 从事盐的开采、加工及其相关的化工业务、食品批发零售业务、塑料制品业、陶瓷制品业、医疗服务业; 盐及相关化工产业投资, 餐饮、旅馆、旅游及娱乐项目投资, 股权投资, 自有资产经营管理(以上项目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提供经济信息咨询; 生产、销售、研究、开发精细化工产品及其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日化产品、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食品、工业微生物、造纸原料及各类纸制品、工程陶瓷、日用陶瓷、艺术陶瓷、建筑材料、金属材料; 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不含中介); 自有房屋租赁; 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 健康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并通过下属子公司湖南省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湖南盐业合计 63.78%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各方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所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者损害关联方的利益。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

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国家有规定的以规定为准,国家无规定的以当地可比市场价格为准,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为协议价格(指经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的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而构成的价格)。

####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六、公司决策所履行的程序**

2020年4月2日,湖南盐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

同意意见。

##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认为：湖南盐业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亦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相关决议合法、有效。保荐机构对湖南盐业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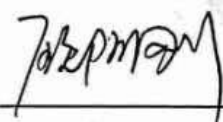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王 志



欧阳刚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0年4月2日